

浙江大学2007年自主招生、保送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100/2021\\_2022\\_\\_E6\\_B5\\_99\\_E6\\_B1\\_9F\\_E5\\_A4\\_A7\\_E5\\_c65\\_100457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00/2021_2022__E6_B5_99_E6_B1_9F_E5_A4_A7_E5_c65_100457.htm)

我校严格按照“公正、公平、公开”的原则进行招生工作。2007年我校自主招生、保送生招生学生自荐和中学推荐同等有效，不分配各中学推荐名额。工作流程是：中学推荐或个人自荐，完成网上申请报名，并寄交个人申请材料。我校将根据个人申请材料进行初选工作。我校招生专家组将对通过初选的考生进行复试，全面考评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学习能力，并提出入选名单。浙江大学招生领导小组最终审定入选名单。于5月份报各相关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备案通过后，寄发录取通知书(保送生)。

一、招生对象与范围 具有优良的人格品质和可持续发展的潜力；具有突出的学习才智或特长的应届高中毕业生。1、保送生必须具有教育部规定的保送资格。(详见附录)2、自主招生工作在广东、江苏、黑龙江、吉林、辽宁、山西、河南、安徽、江西、陕西、北京、天津等省(市)进行，其中广东省、江苏省只招收选考物理的学生，河南、江西、北京三省(市)只招收理科考生(因无文科招生计划)。3、我校保送生、自主生选拔将同步进行。有保送资格的学生，只需申请参加保送生选拔，不必再申请自主招生选拔。二、申请报名1、申请者请登陆浙江大学本科报名系统

：[zdzsc.zju.edu.cn/zsc-proj/online-request](http://zdzsc.zju.edu.cn/zsc-proj/online-request) 点击进入，申请时间为2006年11月3日至2006年11月30日。2、申请者注册报名后，需提供以下书面申请材料：a.《浙江大学2007年保送生/自主招生申请表》。b.《个人陈述》为必要材料，需本人撰写并

手抄，否则无效。 c.高中三年学习成绩原始记录(班级成绩册)的复印件。 d.高中阶段主要获奖证书复印件和其他证明自己的特长和优势的材料。 3、书面申请材料截止日期2006年11月30日(以邮戳为准) (网上报名系统可查询申请材料寄到情况，申请材料不再退还，请留好备份) 三、确定初选名单 我校招生专家组将对考生申请材料进行初选评审，择优选出部分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保送生、自主生综合选拔考试并网上告知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